藝術學文摘
Abstracts of Art
ISSN Print: 3079-546X
ISSN Online: 3079-5478
https://doi.org/10.63313/Art.8016

中国书法精神的义理探赜、时代意蕴与赓续之道

陈照明

南京艺术学院，江苏省 南京市

发布日期：2026年8月20日

摘　要

书法是中华文化精神最具代表性的艺术载体之一，其精神内核根植于中华哲学、伦理与美学传统，历经数千年积淀而自成体系。在义理层面，中国书法精神蕴含丰富内涵：渊涵静远彰显人本精神之本，超逸尘表流露自由精神之逸，持中守正秉持中庸精神之衡，庄敬雍和承载礼乐精神之仪，承古启新彰显创新精神之变，诸质相融相成，共同构成书法精神的重要义理维度。在时代意蕴层面，书法精神具有多维价值：于个体层面涵养心性、赋能人的自由全面发展；于社会层面敦睦群体关系、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于民族层面坚定文化自信、凝聚复兴伟力；于国际层面促进文明互鉴、彰显中国智慧。在实践层面，从守正固本、教育赋能、平台搭建等维度探索赓续之道，既是落实“十五五”时期文化传承发展部署的必然要求，也是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持久文化滋养的重要举措。

关键词

中国书法精神；“十五五”规划；文化自信自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The Spirit of Chinese Calligraphy: A Philosophical Inquiry into Its Principles, Contemporary Significance, and Pathways for Inheritance and Renewal

Zhaoming Chen

School of Fine Arts and Calligraphy, Nanjing University of the Arts, Nanjing 210035, China

Abstract

Calligraphy is one of the most representative artistic carriers of the Chinese cultural spirit. Its spiritual essence is deeply rooted in the traditions of Chinese philosophy, ethics, and aesthetics,

文章引用: 陈照明. (2026). 中国书法精神的义理探赜、时代意蕴与赓续之道. 藝術學文摘, 1(2), 64 - 71.
ISSN Print: 3079-546X, ISSN Online: 3079-5478.
DOI: 10.63313/Art.8016

and has gradually developed into a systematic spiritual framework through thousands of years of historical accumulation. At the level of philosophical principles, the spirit of Chinese calligraphy embodies rich connotations: profound tranquility and spiritual depth reveal the foundation of the humanistic spirit; transcendence beyond the mundane world reflects the spirit of freedom; upholding balance and integrity embodies the equilibrium of the spirit of the Golden Mean; solemnity and harmony carry the essence of the ritual-and-music tradition; and inheriting the past while inspiring the new demonstrates the transformative power of innovation. These dimensions interact and complement one another, together constituting important philosophical dimensions of the spirit of Chinese calligraphy. In terms of contemporary significance, the spirit of Chinese calligraphy possesses multidimensional values: at the individual level, it cultivates inner character and contributes to the free and comprehensive development of individuals; at the social level, it promotes harmonious relationships among social groups and advances the cultivation of socialist core values; at the national level, it strengthens cultural confidence and contributes to the collective strength for national rejuvenation; and at the international level, it facilitates mutual learning among civilizations and showcases Chinese wisdom. In terms of practical approaches, exploring pathways for the continuation and renewal of the spirit of Chinese calligraphy through such dimensions as strengthening foundations through adherence to tradition, empowering education, and building diverse platforms is not only an essential requirement for implementing cultural inheritance and development initiatives during the 15th Five-Year Plan period, but also an important measure for providing enduring cultural nourishment for the comprehensive construction of a modern socialist country.

Keywords

Spirit of Chinese Calligraphy; The 15th Five-Year Plan; Cultural Confidence and Self-Reliance; Fine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Erytis Publishing Limited.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引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其将“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升”列入“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指出“我们要结合新的时代条件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和弘扬中华美学精神。中华美学讲求托物言志、寓理于情，讲求言简意赅、凝练节制，讲求形神兼备、意境深远，强调知、情、意、行相统一。我们要坚守中华文化立场、传承中华文化基因，展现中华审美风范。”社会文明程度的提升，离不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深层滋养，而中华美学精神正是这一文化根脉的灵魂所在。在中华美学的丰富谱系中，书法以其独特的笔墨语言与审美范式，成为中华美学精神最凝练、最具代表性的艺术载体之一。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书法是中华文化瑰宝，包含着很多精气神的东西，一定要传承和发扬好。”作为一门融通文字、文学与艺术的综合性表现形式，书法在传承文化基因、维系民族认同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亦成为世界理解中华文明的重要窗口。站在“十五五”规划开局启新的历史节点，深入探赜中国书法精神的义理渊源，系统挖掘其在个体涵养、社会治理、民族复兴、文明交流中的时代意蕴，科学探索其赓续传承的实践路径，既是响应国家文化发展战略、落实“十五五”文化建设部署的必然要求，也是坚守文化根脉、凝聚民族力量、彰显中国精神的重要举措。唯有让中国书法精神与“十

五五”时期的时代需求同频共振，在守正创新中传承精髓，在赋能发展中焕发新机，才能让这一古老艺术瑰宝在新时代绽放更耀眼的光彩，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持久的文化滋养与精神支撑。

一、中国书法精神的义理探赜

“书法作为一种艺术门类，其美学精神体现在其独特的审美创造和审美形态上，也表现在其审美结构关系中。书法作品的材料、文字内容、笔墨语言等各要素综合呈现出的形态风姿是其独特的审美表象与审美形态，形式与文字意指的合一构成书法的内在审美结构。”书法作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核心载体与独特艺术形态，历经数千年薪火相传，早已超越单纯的笔墨技艺范畴，沉淀为蕴含民族哲学智慧、伦理追求与审美旨趣的精神体系。同时，中国书法精神是在长期历史发展中由哲学思想、伦理观念、艺术实践共同生成的复合性精神结构。本文结合中国传统哲学中的人本思想、中和思想、礼乐思想以及艺术发展的通变规律，从主体精神、自由精神、价值秩序、文化传承等维度展开分析。

（一）渊涵静远，书法蕴含人本精神之本

书法艺术的精神根基，始终归于“人”的主体性建构，其核心要义在于笔墨技艺与人格精神的同构统一，彰显中华文化“以人为本”的哲学内核。“传统书法仅有技法是不够的，它还必须有人文精神的支撑，传统精神的因素也就是人的因素。”刘熙载在《艺概·书概》中提出“书者，如也；如其学，如其才，如其志，总之曰如其人而已”，精准揭示了书法与人格的内在关联，即笔墨不仅是技艺展演，更是书写者心性修养、学识积淀与精神境界的自然外化，是“人”的精神气质在艺术中的投射。这种“书为心画”的认知，在传为王羲之所作《书论》中得到进一步深化，其“夫书者，玄妙之伎也，若非通人志士，学无及之”的论断，将书法提升至学识与心性交融的层面，强调唯有博通古今、志存高远的主体，方能洞悉书道的精微奥妙，实现技艺与人格的契合。苏轼提出“书必有神、气、骨、肉、血，五者阙一，不为成书也”，以生命有机体为喻，突破了技艺层面的认知局限，指出书法的生命力源于书写者内在的精神厚度与情感浓度，而非外在形式的工拙。“渊涵静远”的审美特质，正是书家内心沉潜、志意高远的艺术写照，要求书写者以涵养立身，在德行修为、情志淬炼中培育深厚的人文底色。由此可见，书法之“本”在人不在技，其精神内核指向德行之厚薄、志向之高下、情感之真伪，是中华文化“重道尚德”“以艺载道”传统的生动实践。历代书家之所以秉持“先立其人，而后成其书”的理念，正是源于对书法人本精神的深刻认知，使书法成为人格修养的重要路径与精神表达的核心载体。

（二）超逸尘表，书法彰显自由精神之逸

书法的“逸”格，本质是精神超越与心灵自由的艺术转化，是书写者挣脱世俗桎梏、释放内在心性的审美表达，其思想源头可追溯至庄子的虚静无为之道。《庄子·天道》言：“夫虚静恬淡寂漠无为者，天地之平而道德之至也。”这种消解功利、回归本真的精神境界，为书法自由精神的滋生提供了哲学土壤。书家唯有摒弃世俗功利之念，消解外在规范的束缚，使心灵进入无拘无束的澄明之境，方能实现笔墨随心性流转、情志随线条舒展的创作状态，达成“物我两忘”的审美体验。张怀瓘在《书议》中评王献之书法“情驰神纵，超逸优游，临事制宜，从意适便”，精准捕捉到“逸”格书法的核心特质，不囿于体式规范，不循于固有范式，在笔墨挥洒中实现精神的自由驰骋。王献之行草书在草、行之间形成新的表现形态，正是自由精神的实践呈现，其笔墨若风行雨散、润色开花，在打破体式边界的同时，彰显出心灵的舒展与情志的张扬。米芾“学书须得趣，他好俱忘，乃入妙”之论，进一步阐明了书法自由精神的审美内涵。此“趣”，是书家沉潜笔墨、心无旁骛时所获得的精神超脱与心灵自得，亦是自由精神在书写实践中的审美呈现。值得珍视的是，书法之自由，本就是“从心所欲不逾矩”的辩证境界。它以

笔法为根基，以法度为准则，在恪守艺术规律中抵达精神的超越，让自由精神始终深植于艺术本体的沃土之上。

（三）持中守正，书法秉持中庸精神之衡

中庸之道作为中华文化的核心精神之一，深刻影响着书法艺术的审美追求与实践路径，塑造了“持中守正”的精神特质。《礼记·中庸》言：“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发而皆中节，谓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这种“致中和”的哲学思想，在书法艺术中转化为笔墨、章法与精神层面的平衡追求。书法之“中”，体现为笔墨的平衡协调、章法的匀称和谐、气息的平和从容；书法之“正”，则指向笔法的规范严谨、格调的雅正端庄、精神的中正不阿，二者共同构成书法中庸精神的核心内涵。孙过庭在《书谱》中提出的“初学分布，但求平正；既知平正，务追险绝；既能险绝，复归平正”，诠释了中庸精神在书法实践中的递进路径。虽孙过庭此论原就学书阶段而言，然其理路恰与“致中和”的哲学历程形成深层呼应：初阶平正为立基，犹如“中”之确立本体；中阶险绝为突破，于变化中求取生机；终阶平正为升华，于险绝之后复归中和，最终实现“平正之中见险绝，险绝之中归平正”的辩证统一。而“中”之极致，必然通向“和”。“中”是内在的恒定状态，“和”是外在的和谐呈现。书法之“和”，具体表现为墨色的浓淡枯润相生相发、用笔的轻重缓急各得其宜、结体的开合收放浑然一体，诸多对立因素在一幅作品中相互生发、彼此成就，恰如《中庸》所言“发而皆中节”，此即“和”之境界。项穆《书法雅言》所言“书法要旨，有正与奇。所谓正者，偃仰顿挫，揭按照应，筋骨威仪，确有节制是也。所谓奇者，参差起复，腾凌射空，风情姿态，巧妙多端是也。”进一步阐释了中庸精神的辩证内涵：书法的“持中守正”不是墨守成规、拒绝变化，而是在“正”与“奇”“刚”与“柔”“疏”与“密”的对立统一中寻求平衡。这种平衡是对艺术规律的精准把握，是书家内心平和、精神端正的外在体现，彰显了中华文化追求和谐、崇尚中正的价值内核。

（四）庄敬雍和，书法承载礼乐精神之仪

礼乐精神作为中华文化的重要支柱，为书法艺术注入了“庄敬雍和”的精神特质，使书法不仅是艺术创作，更成为践行礼乐之道、涵养端庄品格的重要载体。《礼记·乐记》言：“乐者，天地之和也；礼者，天地之序也。和故百物皆化，序故群物皆别。”礼的秩序性与乐的和谐性，共同构成书法礼乐精神的核心内涵。“庄敬”对应礼的秩序要求，体现为对书法传统的敬畏、对书写规范的恪守；“雍和”对应乐的和谐追求，体现为笔墨气息的平和、艺术境界的从容。孔子“不学礼，无以立”的论断，虽本为立身处世之言，然其精神要旨移之于书法，亦可相通，在书法实践中，这一理念可引申为“以礼立书”的创作自觉，即书家当以规范为根基，在法度之中涵养品格、树立格调。对于书家而言，笔法、章法等艺术规范便是书法之“礼”，唯有恪守这些规范，才能使书法具备端庄典雅的气质，实现“礼”的精神投射。柳公权“用笔在心，心正则笔正”的命题，更是礼乐精神在书法中的核心表达。据载，唐穆宗问柳公权笔法，柳公权以此对答，穆宗“改容，知其笔谏也”，此言既是论书法心法，亦兼寓讽谏之意，以笔喻政，体现了士人以礼乐精神贯通艺道与政道的传统。“心正”是“庄敬”的内在要求，体现为对传统的敬畏、对品格的坚守；“笔正”是“礼”的外在呈现，体现为笔法的规范、格调的端正，二者互为表里，构成书法礼乐精神的实践根基。唐太宗论书亦重“神和”之旨，传为唐太宗《笔法诀》中提出：“夫字以神为精魄，神若不和，则字无态度也；以心为筋骨，心若不坚，则字无劲健也。”这一论述强调书法形质之外的精神因素，认为书写者内在精神状态决定作品的生命气象，与中国传统书论中“以心运笔”“以人格寓于书迹”的观念相通。然而，书法的礼乐精神不止于规范与秩序的一面。“雍和”之中，实亦包含和畅、感通、超越的面向。张旭“脱帽露顶王公前”的狂草，怀素“忽然绝叫三五声，满

壁纵横千万字”的大写，乃至徐渭笔下纵横奔突、不拘法度的墨戏，皆是在“礼”的规范之外，以“乐”的感通精神实现的艺术突破。这些书家不是背弃礼乐精神，而是以“和”的更高境界——天人合一、物我两忘，重新诠释了礼乐精神中“乐”的自由与超越之维。正如《礼记·乐记》所言“大乐与天地同和”，当书法臻于化境，其“和”已超越技法层面的平和端正，而上升为与天地精神相往来的艺术自由。书法的礼乐精神，既塑造了其端庄典雅的艺术风貌，也容纳了和畅超越的生命表达，承载了中华文化对秩序、和谐、敬畏与自由的价值追求，成为士人阶层修身养性、践行礼乐之道的重要途径。

（五）承古启新，书法彰显创新精神之变

书法的发展历程，是一部“承古启新”的创新史，这种创新精神根植于对传统的深刻继承，在此基础上实现突破与发展，正如刘勰在《文心雕龙·通变》中所言：“变则其久，通则不乏。”书法的“承古”，是对笔法、章法等核心传统的坚守，是创新的根基；“启新”则是在传统基础上的自我突破，是书法发展的动力。唯有坚守传统之“根”，方能开出创新之“花”，让书法艺术在代代相传中生生不息、焕发新机。孙过庭在《书谱》中言：“夫质以代兴，妍因俗易。虽书契之作，适以记言，而淳醨一迁，质文三变，驰骛沿革，物理常然。”这一论述揭示了书法发展的客观规律，随着时代的变迁，书法的审美风尚会不断变化，但这种变化必须建立在对传统的继承之上。王羲之之所以能成为“书圣”，正是因为其完美践行了“承古启新”的创新，他在继承汉魏以来书法传统基础上，融汇诸家之长，使行草书走向成熟，形成妍美流畅的新体风貌。张怀瓘在《书断》中评王羲之书法：“右军开凿通津，神模天巧，故能增损古法，裁成今体，进退宪章，耀文含质，推方履度，动必中庸。”明确指出了王羲之在继承古法基础上开创今体的创新成就。宋代“尚意”书法的兴起，亦是“承古启新”的典范：苏轼、黄庭坚、米芾等书家在精深领悟晋唐法度的基础上，以个人意趣融入笔墨，丰富了前代的审美范式，开创了书法艺术的新境界。书法的创新精神，体现了中华文化“穷则变，变则通，通则久”的辩证思维，正是这种不断的继承与创新，使书法艺术历经千年而不衰，始终保持着鲜活的生命力。

二、中国书法精神的时代意蕴

“书法是历史的，同时也是时代的。不同的历史时代赋予了书法不同的历史要求与认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生命力，在于其能够跨越时空、适配时代，在当代社会焕发出新的生机与活力。中国书法精神作为中华文化精神的重要表现形态，其价值不仅体现为历史维度的文化积淀，更彰显为当代维度的时代赋能，与个体成长、社会发展、民族复兴、文明交流的时代命题深度契合。在快节奏、高压力的现代社会，中国书法精神为个体心性涵养提供了重要路径；在社会转型期，其和谐理念为构建良性社会关系提供了文化智慧；在民族复兴征程中，其风骨与创新精神为凝聚民族力量提供了精神支撑；在文明交流互鉴的全球化背景下，其独特内涵为中外文化融通提供了重要载体。立足新时代语境，挖掘中国书法精神的时代意蕴，既是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行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回应时代需求、赋能社会发展的重要举措，唯有如此，方能让中国书法精神真正融入当代生活，成为滋养民族精神、推动社会进步的重要力量。

（一）个体维度，涵养个体心性，赋能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

《纲要》提出：“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在快节奏、高压力的现代社会，个体常常面临心性浮躁、精神空虚、价值迷茫等困境，而中国书法精神所蕴含的“渊涵静远”“超逸尘表”等特质，为个体心性涵养提供了宝贵的文化路径，成为赋能人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的重要支撑。书法的练习与创作，是一个需要沉潜静心、心无旁骛的过程，书写者需摒除杂念、专注笔墨，在点画勾勒、线条流转中锤炼专注力

与定力，这种“澄心净虑”的状态，有助于个体回归内心的平和与安宁。正如古人所言“书为心画”，书法创作的过程，本质上是个体心性的外化与梳理过程，书写者可将内心的喜怒哀乐、情志抱负融入笔墨之中，实现情感的宣泄与精神的滋养，在笔墨挥洒中获得心灵的慰藉与精神的自得，培育健全的人格特质。中国书法精神中的人本精神，强调“先立其人，而后成其书”，引导个体在练习书法的过程中，注重自身学识的积淀、德行的修为与志向的培育，将书法技艺的提升与人格修养的完善相结合。这种“以艺载道”的实践，能够帮助个体树立正确的价值取向，培育谦逊内敛、坚韧不拔、志趣高雅的品格，摆脱世俗功利的束缚，追求精神层面的升华。同时，书法艺术所倡导的“从心所欲不逾矩”的自由精神，既尊重个体的个性表达，又强调对艺术规律、社会规范的敬畏，能够引导个体在坚守底线的基础上，实现个性的自由发展与自我价值的实现。此外，书法练习中对笔法、章法的反复打磨，能够培育个体的耐心、毅力与严谨态度，这些品质不仅是书法创作的必备素养，更是个体在学习、工作与生活中实现长远发展的重要基础，最终助力个体实现心智、品格、能力的全面提升，达成自由而全面的发展。

（二）社会维度，敦睦社会群体，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纲要》提出：“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1]面对社会转型期的利益分化与观念碰撞，中国书法精神中的“圆融通达”与“庄敬雍和”提供了宝贵的文化智慧。“圆融通达”所体现的“和而不同”“天人合一”的哲学思想，倡导在尊重差异、多样性的基础上寻求最大公约数，促进人际、群际间的理解、包容与协作，为构建和谐社会关系提供了东方智慧。在现代社会，不同群体、不同个体之间难免存在观念分歧与利益冲突，而中国书法精神所传递的和谐理念，可以引导人们以包容开放的心态看待差异，在相互理解、相互尊重中化解矛盾，进而营造多元共生的社会氛围。“庄敬雍和”所蕴含的礼乐精神，强调对传统的敬畏、对规则的尊重以及对平和雍容气度的追求。这有助于在社会生活中培育规则意识、契约精神，营造相互尊重、谦和有礼、安定有序的公共空间与人际交往氛围，缓解社会戾气，增进社会信任与凝聚力。书法作品中蕴含的秩序美与和谐美，本身就是对社会理想状态的一种艺术隐喻和美学示范，人们在欣赏书法作品、参与书法活动的过程中，能够潜移默化地接受秩序与和谐理念的熏陶，自觉规范自身行为，培育文明素养。同时，书法作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载体，其蕴含的“持中守正”“刚健雄强”以及深厚的家国情怀传统等精神特质，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涵高度契合。通过弘扬中国书法精神，能够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度融合，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潜移默化中浸润人心，引导人们树立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文化观，敦睦社会群体关系，凝聚社会发展合力，推动和谐社会建设。

（三）民族维度，坚定文化自信，凝聚民族复兴伟力

《纲要》提出“十五五”时期要“文化自信更加坚定”。在实现民族复兴的伟大征程中，中国书法精神中的“刚健雄强”“承古启新”与“昂扬奋进”构成了强大的精神动力源。“刚健雄强”的风骨精神，是中华民族“自强不息”品格的艺术化身，它激励国人面对挑战不畏艰难、敢于斗争、勇于胜利，永葆民族的骨气与硬气。从古代颜真卿以笔墨彰显忠烈风骨，到近代以来书家以笔墨抒发救亡图存的爱国情怀，书法始终承载着中华民族的精神气节，这种风骨精神跨越时空、历久弥新，在当代依然能够激励着中华儿女在面对各种风险挑战时，坚守民族气节、勇于担当作为，为民族复兴伟业奋勇前进。“承古启新”的创新精神，则启示我们必须扎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沃土，在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中激活古老文明的生机，走符合自身特色的发展道路，这为我们坚定文化自信、走中国式现代化道路提供了深层精神支撑。书法艺术历经千年传承，既坚守笔法、章法等核心传统，又不断吸收时代养分、实现创新发展，这种“守正创新”的实践，正是中华文化生生不息的关键所在。在当代，弘扬中国书法精神，

能够引导人们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时代价值，传承中华文脉，增强对中华文化的认同感、归属感与自豪感，坚定文化自信，抵御文化虚无主义的侵蚀。“昂扬奋进”的时代精神，使书法能够敏锐捕捉并艺术地再现一个奋发有为时代的脉搏，以其特有的艺术感染力，汇聚起万众一心、攻坚克难的磅礴力量，成为激励人民投身伟大事业、共创历史伟业的精神号角。无论是展现时代风貌的书法创作，还是普及书法文化的各类活动，都能够凝聚民族情感、激发民族斗志，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注入强大的精神力量。

（四）国际维度，坚持中外融通，彰显文明交流互鉴的中国智慧

《纲要》提出：“深化文明交流互鉴，广泛开展国际人文交流合作……”在全球化纵深发展与文明对话日益频繁的时代背景下，中国书法精神以其独特的审美范式、深邃的哲学意蕴与鲜明的文化标识，成为中外文明交流互鉴的重要桥梁与彰显中国智慧的独特窗口。书法作为中华文化的核心符号，为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提供了鲜明而有力的文化载体。在国际人文交流合作中，书法以其强烈的视觉辨识度与深厚的历史纵深感，天然具备跨文化传播的符号优势。相较于抽象的文化概念宣讲，书法的现场书写、作品展示与互动体验，能够以具象化、可感知的方式传递中华文化的精神气质，一笔一画之间的沉稳从容，映射的是中华文明的深厚底蕴与从容气度；挥毫泼墨时的酣畅淋漓，彰显的是中华民族的豪迈气概与创造活力。近年来，书法教育在海外持续升温，孔子学院、中国文化中心等平台广泛开设书法课程与展览，越来越多的外国友人通过亲身体验书法而对中国文化产生浓厚兴趣与深层认同。这一“以艺通心”的传播路径，能够突破传统外宣话语的局限，以润物无声的方式增进国际社会对中华文化的理解与尊重，有效提升了中华文化的国际传播力与感召力。

三、中国书法精神的赓续之道

赓续中国书法精神，既是传承中华文脉、坚定文化自信的核心使命，也是实现书法艺术当代发展、彰显其永恒价值的关键路径。“书法艺术集中体现了艺术审美价值和民族文化价值，书法艺术教育承担着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新时代使命。在全面素质教育背景下，如何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发展，是需要认真思考的重要问题。”当前，中国书法精神的当代传承仍面临传统文化阐释与技法教学衔接不足、学校书法教育实施水平不均衡、数字传播中浅表化倾向等问题，打破传承壁垒、创新传承模式，让中国书法精神在新时代实现有效赓续，已成为亟待解决的重要学术与实践课题。中国书法精神的赓续，不是简单的技艺复制或传统复刻，而是要在守正固本中坚守精神内核，在赋能教育中培育传承主体，在创新传播中拓宽传承路径。

（一）守正固本，深耕传统根基，筑牢赓续之基

赓续中国书法精神，首要在于守正固本、深耕传统根基，唯有筑牢文化与精神根基，才能让书法精神代代相传、生生不息。在实践当中，一是回归经典本源，坚守传统内核。深入学习历代名家名作，系统挖掘笔法、章法、墨法的核心要义，在反复临摹与悉心体悟中领悟“书为心画”的精神境界，筑牢笔墨实践根基。传承贵在得其神髓，而非停留于表面的形式模仿，应警惕脱离传统内核的浅层创新，确保赓续之路根正源清。二是融通书论实践，破除认知偏蔽。全面梳理历代书论精髓，将理论研读与笔墨实操深度结合，在“知”与“行”的交互中明晰书法精神与中华哲学、伦理、美学的内在关联。突破“重技轻道”的思维局限，引导习书者在锤炼技法的同时涵养精神，实现技艺与修养的同步精进。三是敬畏法度规范，涵育人文品格。秉持“持中守正”的精神传统，遵循书法创作的法度与规范，在规矩方圆中体悟中庸之道与礼乐精神。同时，将人格修养与德行培育融入笔墨日常，践行“心正则笔正”的古训，

使书法传承不仅止于技艺传递，更成为一种文化品格与精神气度的赓续。

（二）赋能教育，构建多元体系，培育赓续主体

中国书法精神的赓续，关键在人。唯有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书法教育体系，才能培育出兼具笔墨技艺与人文精神的传承主体。在实践当中，一是夯实根基，完善学校教育。推动现有书法教育课程要求落细落实，进一步完善大中小学相衔接的书法教育体系，扭转长期以来将书法视为“副科”的惯性认知，开设系统化课程，在技法传授中有机融入书法精神与美学理念。同时，优化书法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强化书论研习与人文素养培育，使之既接续传统文脉，又贴合时代需求；推动非书法专业开设书法通识课程，拓宽传承群体的基础面。二是深化社会教育，搭建全民参与平台。依托博物馆、文化馆、社区书院等各类文化阵地，面向不同年龄段、不同群体开展分层分类的书法普及活动，通过短期培训、公益讲座、体验工作坊等灵活形式，让书法精神走出校园、融入社区、贴近生活，使全民参与传承成为常态。三是强化师资建设，保障传承质量。建立健全书法教师的培养、选拔与考核机制，全面提升师资在笔墨技法、文化素养与教学能力三个维度的专业水平，确保书法精神通过规范、系统的教育实现有效传递，从源头上夯实赓续根基。

（三）搭建平台，丰富传播载体，拓宽赓续路径

拓宽中国书法精神的赓续路径，需搭建多元平台、丰富传播载体，推动书法精神以更鲜活的方式触达大众、走向世界。在实践当中，一是搭建展览交流平台，加强内外联动。定期举办高水平书法展览，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系统展示经典碑帖与当代创新作品，为公众提供近距离感受书法艺术魅力的窗口。同时，积极搭建国际交流平台，推动中国书法精神走出国门，在中外文明互鉴中彰显中华文化底蕴，并在对话交流中吸收世界优秀艺术成果，实现双向赋能。二是推动跨界融合，实现常态化传承。深度挖掘书法与文旅、文创产业的融合潜力，打造书法主题文旅线路与沉浸式体验项目，开发兼具审美价值与实用功能的文创产品，使书法精神从展厅走进街巷、融入日常，以润物无声的方式实现活态传承。三是搭建学术研究平台，强化理论支撑。鼓励学者围绕中国书法精神的历史渊源、核心内涵、时代价值与赓续路径展开系统研究，推出高质量学术成果，为书法精神的传承实践提供坚实的学理依据，推动传承工作从经验层面上升到理论自觉。

参考文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N].人民日报,2026-03-14(001).
[2] 习近平.《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5:26.
[3] 习近平：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种子在少年儿童心中生根发芽[N].人民日报,2014-05-31(001).
[4] 蔡惠萌,戴端.意形合一的中国书法精神之美[J].中国文艺评论,2022,(03):99-108.
[5] 王本兴.《书法作品评赏标准》[M].北京:北京工艺美术出版社,2023:36.
[6] （清）刘熙载《艺概》[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170.
[7] （唐）张怀瓘著，石连坤评注《书断》[M].浙江：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2012：220.
[8] 马国俊.《书法九论》[M].甘肃：读者出版社,2021:57.
[9] 董志铭.加强书法艺术教育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J].中国教育学刊,2023,(S1):80-82.